

Ⅱ. 1989年中国国民 经济发展概况

中国治理经济环境、整顿

经济秩序、深化改革的措施、成就和问题

1989年，治理整顿和深化改革的方针得到进一步的贯彻执行。从经济计划、财政预算到各项实际工作，都采取了一系列政策措施来落实这个方针，因而取得了比较明显的阶段性成效。集中表现为过旺的社会需求得到压缩、总量失衡的矛盾趋于缓解，通货膨胀得到控制、物价涨势逐月回落。存在的问题是多年积累下来的困扰经济健康发展的深层次问题，主要是经济结构的不合理和导致总量膨胀、结构失衡的经济体制的弊端还未根本解决。需要因势利导，巩固已有的成果，把治理整顿和深化改革继续推向前进。

一、主要措施和成就

1989年9月提出治理整顿和深化改革的方针，是由于1984年到1988年一段时间里，在经济发展中出现了需求过旺、经济过热，导致总量失衡、结构恶化、通货膨胀加剧、经济秩序混乱的局面，严重威胁着经济稳定和社会安定。如果不采取治理整顿措施，消除经济过热，遏制通货膨胀，不仅经济无法稳定和发展，而且各项改革也无法深入下去。治理整顿不但要治标，还要治本，二者要结合起来进行。因此，治理整顿的主要目标，不但有压缩需求、解决总量失衡的要求，而且有调整结构、解决结构失调的要求，还有深化改革、完善经济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的要求，把治理整顿和深化改革结合起来，藉以提高国民经济素质和经济效益，为长期稳定协调发展打下良好基础。

1988年第四季度虽已开始执行这个方针，但因人们的思想和实际工作的转变要有一个过程，加上经济发展存在惯性作用，到当年底，只是取得初步

成效。到了1989年，从制订预算计划到各项实际工作，从中央到地方、从部门到企业，都为进一步贯彻落实这个方针，做了大量工作。从总体上看，主要的措施和成就是：

(一) 重点是压缩社会需求，同时保持社会有效供给继续增长，使供需总量失衡矛盾得到缓解。

首先，压缩和控制投资需求。这是对压缩社会需求具有决定性影响的重大措施。经济计划规定，1989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要比上年预计完成数减少920亿元，下降21%，其中全民所有制单位投资规模减少510亿元，下降19%。经过各地区、各部门、各企业清理在建项目和压缩投资规模的工作，不仅砍掉了一批楼堂馆所和其它非生产性项目，而且停建缓建了一批一般的生产性项目。据统计，全民所有制单位基本建设和更新改造的施工项目，就比上年减少4.3万个，压缩了26%；当年新开工项目比上年减少4.1万个，压缩了53%。执行结果，1989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额实际完成数，初步统计为4 000亿元，比上年减少约500亿元，下降11%；其中全民所有制单位投资额完成2 510亿元，比上年减少约230亿元，下降9.2%。虽然没有完成计划目标，但是，下降幅度之大，是多年来所没有的，而且扣除物价上涨因素，实际投资都下降了20%左右。投资规模的压缩，不仅减少了投资需求，而且由于投资总额中将有约40%的资金转化为消费需求，因此这也将减少消费需求。

其次，控制消费需求的过快增长。重点是压缩和控制社会集团的消费。一是从严审批和掌握对专控商品的购买，二是计划要求社会集团消费总水平

II-2 中国国民经济发展概况

要比上年压缩20%。执行结果，1989年社会集团消费品零售总额为693亿元，比上年下降4.2%，扣除物价上涨因素，实际下降12%，其中县以上单位专控商品零售额实际下降17.9%，大大改变了前几年连续增长20%的局面。同时，1989年全国职工工资总额比上年增14%，其中奖金增长23.6%，增长幅度分别比上年回落9和18个百分点。据抽样调查，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比上年增长10.4%，增长幅度比上年回落7.4个百分点。

再次，提倡和鼓励储蓄，使得购买力分流。由于城乡居民货币收入增幅回落和社会集团购买力的压缩，1989年形成的社会购买力约为9560亿元，比上年增长10%，其增幅是1984年以来最低的水平。同时，由于两次提高储蓄存款利率、实行保值储蓄，加上居民“买涨不买落”的心理作用，居民将大量结余购买力存入银行，使得1989年末储蓄存款余额净增334亿元，比上年增长35.1%；比上年的净增额高出607亿元，即83.5%。购买力的信用回笼过大，使得购买力的商品回笼相对减少，反映在社会商品零售总额上，就由上年增幅27.8%回落到8.9%，扣除涨价因素，实际下降7.6%。购买力的实现率由上年的85.5%下降到84.6%。

再次，在生产和建设方面，通过调整投资结构和贷款结构，在消除经济过热的同时，使得农业、能源工业、原材料工业、交通运输业等重点产业、重点企业和重点产品改善和增加了有效供给，国民经济也保持了一定增长速度。1989年国民生产总值比上年增长3.9%，农业总产值增长3.3%，工业总产值增长8.3%，进出口总额增长8.6%。粮食、钢铁、煤炭、发电量等基础产品的产量上到一个新水平。货运增长同经济增长的比例关系大为改善。

最后，在过旺需求压缩、有效供给增加的情况下，总需求大于总供给的矛盾有了缓解，反映这个变化的指标——供求差率，由上年的16.9%缩小为1989年的8%左右。

(二) 实行财政金融双紧方针，使得通货膨胀得到控制，物价涨势逐月回落。

1989年的财政，虽然做了大量的增收减支工作，但是，由于财政体制存在问题、财政收入占国民收入的比重过低、回旋余地很小、调控能力不足，紧缩的方针政策在很大程度上是依靠作为资金的“总闸门”的银行的货币政策、信贷政策来实施的。

这一年，随着实行信贷紧缩和保值储蓄等措施，货币供应量(现金)明显减少。全年货币发行210亿元，比计划少190亿元，也低于上年近680亿元的水平；年末货币流通量比上年末增长9.8%，其增幅是1979年以来最低的水平，相当于经济增长(3.9%)加新涨价因素(6.4%)之和。这同1984年以来，货币供应量(现金)的增长超过经济增长10~35个百分点的情况大相径庭。

这一年的信贷规模，计划为1600亿元，略高于上年的实际规模(1537亿元)。执行结果，由于

前三个季度控制较紧，到9月末，实际贷款规模为601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1.3%；四季度转为放松银根，一个季度就贷出1200多亿元，使全年规模达到1857亿元，突破了计划，比上年增长17.6%。从全年看，由于紧缩信贷，投资需求得到了压缩，全民所有制单位的投资总额中的国内贷款部分就下降了21%。同时，也使上年的经济过热得到降温，工业增长速度就回落12.5个百分点。

双紧政策，减少了货币供应量，压缩了需求，消除了过热状态，导致物价涨势逐月回落。同上年同期相比，1、2月物价指数为27%和27.9%，以后逐月下降，到10、11、12月为8.7%、7.1%、6.4%；全年平均上涨17.8%。按月环比计算，1月比上月上升5.3%；2月到5月每月比上月上升1~2个百分点；6月以后都是零增长或负增长1个左右百分点，全年累计上升即当年新涨价因素为6.39个百分点，明显低于上年15.9个百分点。

通货膨胀和经济秩序混乱，互相依存。1989年，流通领域的混乱现象，通过清理整顿公司，开展税收、审计、财务、物价检查、加强市场管理，得到初步治理。这既促进了廉政建设，减少了倒买倒卖，也遏制了物价的涨势。

二、存在问题

1989年治理整顿虽然取得了比较明显的阶段性成就，但是，产生经济困难的深层次问题和根源还没有解决，同时又出现了影响经济稳定的新矛盾和问题。新老矛盾交织在一起，增加了治理整顿的复杂性和难度。

新的问题主要是从9月到11月，工业生产出现接近零增长(9月和11月增长0.9%)和负增长(10月负增长2.1%)，12月也只增长3.4%，1990年一季度仍为零增长。由于当前中国的工业企业主要是靠速度和涨价来取得效益的。增长速度低了，物价涨势缓了，效益必然下滑。1989年预算内国营工业企业实现利税比上年只增长0.2%，亏损企业增长1.2倍，可比产品成本上升22.4%，每百元资金实现利税由上年的21.99元降到19.41元。国营商业实现利税比上年下降53.7%，亏损企业增亏24.9%，销售开支费用上升15.2%。由此造成财政困难加重、赤字突破预算，企业停产半停产增多。

工业生产滑坡，主要是由于市场疲软，其次是资金短缺。1989年社会商品零售总额，从8月以后就出现负增长，全年累计增长8.9%，扣除物价因素，实际下降7.6%。全国物资系统的生产资料销售额比上年下降0.8%，扣除物价因素，实际下降18.2%。市场疲软说明即期需求减弱。这里有上年超前超量购买的影响，有通货膨胀预期心理消失的影响，有的是过旺需求压缩的后果，有的是质次价高、货不对路的问题，还有市场分割、流通不畅的问题，也有紧缩“一刀切”、疏导不够的问题。但毕竟由此造成企业产成品库存积压严重、资金紧缺、“三角债”剧增的局面。

这些问题,从根本上来说,是多年来需求过旺、经济过热、盲目发展、摊子过大,而结构又不合理、体制又有弊端、经济效益低下的恶果在治理整顿中的进一步显露,是扭转通货膨胀、调整国民经济过

程中难以避免的一种效应。
(作者: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经济实况分析课题组)

中国经济体制改革概况

1989年是中国贯彻治理整顿和深化改革方针的第一年。在党中央和国务院的领导下,举国上下认真贯彻执行党的十三届三中、四中和五中全会精神,把治理整顿与深化改革有机结合起来,稳定、充实、调整、改善十年来已出台的各项改革措施,促使国民经济在治理整顿和结构调整中逐步走上持续、稳定、协调发展的轨道,已经初见成效。

一、在治理整顿中改革的情况

(一) 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的方式和力度。

1. 清理在建项目,控制投资规模,加强对投资的引导和监管。

一是扩大中央对固定资产投资的调控权。中央向各地区、部门下达了清理在建项目的任务和控制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的指标,对固定资产投资项目严格实行指标控制和考核;扩大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的控制范围:原来下放给地、市的百万元以上投资项目的开工审批权,重新上收到省、自治区、直辖市管理。

二是强化中央对地方、部门和企业投资的监督。国务院规定,不经国家计委和省级计委立项、同级银行批准,任何地区、部门和单位不得擅自发行基本建设投资债券;划分了国务院有关部门与国家专业投资公司的职责,规定投资公司在编制计划时,必须与行业归口部门及银行充分协商,投资公司编制计划在上报国家计委的同时,应抄报行业归口部门。

三是加强中央对固定资产投资的引导。国务院按照国家产业政策,发布了国民经济各个领域中支持和限制的产业目录,把改革与发展、计划与市场有机结合起来,综合运用行政的、经济的、法律的手段指导投资方向。对个体、集体的投资方向和投资规模实行指导性计划,贷款规模实行指令性计划,贷款项目必须是国家允许、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的项目。

2. 继续实行财政包干体制,加强财政、税务工作的征管。

一是设立了国家预算调节基金和开征了耕地占用税。1989年制定了国家预算调节基金征集办法,对地方财政和所有事业行政单位的预算外资金,国营企业及主管部门提取的各项专项基金,所有集体

企业、私营企业以及个体工商户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一律征收10%的国家预算调节基金。为了加强对耕地的保护,于1989年开征了耕地占用税,并调整了中央和地方的分成比例。

二是继续开展财税大检查,改革税务人事管理体制。1989年财政、税务部门在全国继续进行财务、税收大检查,整顿财务税收秩序,严肃财经纪律,加强财务监督和税收征管,严格控制税收减免。为了保证税务部门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充分发挥其监督作用,国务院规定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税务局正副局长,由国务院授权人事部管理。

三是为了缓解社会分配不公的矛盾和控制高档消费品的消费,开征一些调节收入和消费的新税种。1989年国家税务局发布《关于整顿城乡个体工商户税收秩序的通知》,对个体工商户、个人收入征收调节税。这一年新开征的税种还有:对彩电、小轿车开征特别消费税,对部分农林特产收入开征农林特产税。

四是推进财税制度的改革,进行税利分流和内部监督机制的试点。1989年在重庆、益阳和厦门等市继续实行税利分流、税后承包、税后还贷的试点。为了有利于税务部门的廉政建设和相互监督,有关省、自治区、直辖市进行了试点,使税务部门“征、管、查”合一的职能逐步向“征、管、查”职能分开的方向转换。

3. 控制货币发行,调整信贷结构,强化金融的调控职能。

一是实行金融业务集中统一管理,强化中央银行的宏观调控的职能。为了充分发挥金融在宏观调控中的作用,对银行实行集中统一管理,保证人民银行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国务院规定中国人民银行省、自治区、直辖市分行正副行长由国务院直接管理。

二是严格控制货币发行量和信贷规模,整顿非银行金融机构和金融性公司。1989年,中国人民银行规定了各地分行的货币发行控制额度和各专业银行的贷款规模,并将这两项指标作为各银行工作的重要考核指标。针对近几年来各种信托投资公司发展过多过快,管理混乱,干扰正常金融秩序,分散有限的社会资金,扩大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影响宏

II - 4 中国国民经济发展概况

观调控的问题，国务院作出了清理整顿非银行金融结构和各种金融性公司的 6 项规定。

三是实行信贷倾斜政策，调整信贷结构。1989 年开始按照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调整了信贷政策和结构。上半年多次安排专项资金 170 亿元，下半年又专门安排大量资金支持重点行业、重点企业。对农副产品收购资金实行专项管理。并调整人民币汇率，大力支持出口创汇，严格管理进口用汇，增加外汇储备。

四是开办保值储蓄，发放保值公债，扩大非商品性货币回笼。1989年调整了存贷款利率，继续开办保值储蓄。各档次存款利率平均提高幅度为 3.06 个百分点，对 3 年期及 3 年期以上储蓄继续实行保值利率。全年发行保值公债 120 亿元。这些措施，增加了非商品货币回笼，大大缓解了消费品市场的压力。在这同时，加强了国库券市场的管理，继续开办证券市场的试点，为金融体制改革的进一步深化积累经验。

4. 进一步完善分配制度，控制消费基金过快增长，缓解社会分配不公的矛盾。1989年分配制度的改革和政策调整的重点是：

一是坚决控制消费基金的过快增长。1989年控制消费需求的措施有：(1) 坚决压缩和控制社会集团消费，专项控制商品由 19 种扩大到 32 种，并要求全国社会集团购买力在 1988 年水平基础上压缩 20%；(2) 严格控制工资总额的增长，把工资总额和职工个人工资增长控制在经济增长和劳动生产率增长的幅度以内；(3) 提倡和鼓励人民储蓄，并采取多种办法正确引导消费，吸收和推迟现实购买力。

二是加强工资基金管理，完善企业工资总额同经济效益挂钩办法。1989年，各基层单位根据国家核定的年度工资总额，编制工资基金使用计划，经主管部门审核并经同级劳动部门会同有关部门批准后列入《工资基金管理手册》开户，银行据此监督支付工资。国家对企业工资实行分级管理体制，国家对地区（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和部门实行全地区、全部门企业工资总额同经济效益总挂钩。地区、部门在国家核定的基数和浮动比例范围内，可根据实际情况确定不同企业实行不同的工资分配办法。

三是清理检查“小金库”，加强和完善收入分配的监督机制。为了防止国家财政收入流失、消费基金增长过猛，国务院规定了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的范围和要求。并要求各级大检查办公室和财政部门共同负责，对各单位违反财经制度和所设“小金库”进行清理和检查，并对“小金库”资金按不同投向分别作出处理。为了缓解社会分配不公的问题，工商、税收、财政等部门加强了对个体工商户和私营企业经济活动的管理和监督，指导他们建立收支帐目和依法纳税。

四是继续进行住房制度、社会保障制度改革的试点。1989年，各地继续进行住房制度的改革试点；

在省会城市中广州市率先试点。在深圳和海南两个特区进行了社会保障制度的改革试点。1989年在部分国家机关和地区试行了个人应税收入申报制度。

(二) 清理整顿各类公司，加强市场和物价的管理和监督。

为了实现治理整顿目标和任务，遏制通货膨胀，稳定物价、稳定社会、稳定人心，1989年集中对流通领域里的各种行政性公司进行了清理整顿，加强了对市场和物价的管理与监督。

1. 整顿流通秩序，加强市场的管理和监督。

一是清理整顿流通领域里的各类公司和批发企业。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对全国各类公司进行了年检和重新登记注册，取缔了一批从事倒买倒卖、牟取暴利等非法经营活动的公司。各级物价部门配合工商行政管理、物资、商业和外贸管理部门，对批发企业、兼营批发业务的零售企业，以及一些从事生产、收购、储运、国内经销和外贸出口企业（单位）进行整顿。对于那些无视国家法律、法规，明目张胆地抬价抢购、投机诈骗、掺杂使假、非法牟取暴利的行为进行严肃查处。对党和国家机关干部在公司兼职问题进行了清理。

二是加强对重要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流通、经营的管理。按重要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的不同批发业务，补充完善了有关限制商品流向、减少流通环节和限制批零差率等管理办法。国家对煤炭、石油、钢材、木材、棉花、纱布等重要商品的批发业务，严格限定经营单位，将其置于国家的直接控制之下，并对 4 种钢材、有色金属、农膜、化肥、农药和彩电等产品实行专营。

三是整顿集市贸易市场。工商管理部门对全国集市贸易市场进行整顿，加强了管理和监督，取缔无证商贩，规定出售商品必须明码标价。

2. 加强物价监督。针对 1988 年物价上涨幅度过快，引发了全国性的抢购风潮等问题，1989 年采取了一系列稳定物价、安定人心的措施。

一是继续实行分级物价管理控制目标责任制。国务院向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下达了物价水平上涨幅度控制目标，再由地方各级政府层层分解下达至基层，并把物价控制目标列为各级地方政府政绩考核的重要内容，许多地方结合地区情况多管齐下，对价格进行综合治理，并通过增加财政价格补贴和建立“菜篮子”工程，稳定居民基本生活必需品的价格。

二是加强对生产资料价格的整顿和管理，对部分计划外重要商品实行最高限价。国家对煤炭、铁路运输、公路运输等价格，以及棉花调拨价格和农业生产资料价格进行了整顿。对部分重要生产资料的计划外价格实行最高限价。调整了部分商品的进销差率，对批零差率进行了压缩。各地相继对价格已经放开的比较重要的商品实行提价申报制度。

三是建立多层次的物价监督、检查网络。1989 年，国家物价局继续向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派驻

物价督察员；对农业生产资料、煤炭、石油、棉花、纱布、木材等行业进行重点价格检查；普遍开展物价自查、抽查；广泛发动群众参加价格检查和监督；设立举报电话、举报箱、举报站等。

3. 整顿外贸秩序、治理外贸环境，提高出口竞争能力。1989年，在外贸出口遇到国内物价上涨、资金紧缺、出口大宗原料性商品减少、出口生产原材料供应紧张，以及某些西方国家对中国实行经济制裁等困难条件下，外贸系统和各地区、部门采取了一些深化改革和调整措施，扭转了曾一度出现的出口下降的局面，防止了外贸滑坡。

一是继续实行外贸承包制和出口退税制度。中央对外贸的补贴按地区切块包干，并逐步落实到企业，初步解决了权责利脱节的状况。继续实行出口退税制度，并增加了退税额，提高了出口企业的积极性。

二是调整政策，采取措施，为扩大出口排忧解难。适当增加轻工、工艺、服装3个外贸体制改革试点行业的外汇留成比例，进一步调动地区、部门和企业扩大出口的积极性。国家计委设法增加一部分出口货源。经贸部挤出一部分以进养出外汇，解决一些重点地区生产出口产品的困难。有关地方政府和部门也分别采取有力措施，支持企业出口。

三是实行联合统一对外。1989年采取治理外贸环境、清理外贸公司、整顿外贸秩序等一系列果断措施，加强行业协调，制止某些出口商品抬价抢购货源和削价向外推销的内部“大战”，提高了出口竞争能力。

(三) 进一步完善企业的激励机制和自我约束机制。

1989年企业生产经营的外部环境十分严峻。年初，企业遇到资金、能源、原材料和运输紧张等问题，生产经营受到一些影响；春夏之交，在北京发生的动乱和暴乱的影响下，一些地区出现了冲击企业、煽动罢工的严重情况，生产秩序很不正常；下半年又出现了工业生产速度下降过猛、市场销售疲软等始料不及的新情况。面对这些情况，党中央、国务院和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分别采取了一系列稳定企业的措施。

1. 进一步坚持和完善企业承包经营责任制。党中央和国务院多次重申：企业承包政策不变，厂长（经理）负责制政策不变，工效挂钩政策不变，进一步统一了认识，坚定了企业生产者和经营者的信心。并且在进一步完善企业承包经营制方面进行了新的探索。

一是在合理确定承包基数方面进行了探讨。对于原来承包基数定得偏低的企业，提高了基数，特别是那些因产品价格上涨而获得超基数利润较多的企业，调高了承包基数。对于那些因非经营性原因未完成承包基数或原来基数定得过高的企业适当调低了基数。

二是强化了企业的自我约束机制。不少省市针

对一些留利较多的企业不注意增加投入的情况，规定了适当提高企业留利中生产发展基金的比例，并普遍注意加强企业的自我约束机制，增强企业发展后劲。加强了对企业承包经营合同完成情况的审计工作，实行先审计效益、后兑现合同的制度。

三是研究部署到期承包企业与新一轮承包工作的衔接工作。有的采用滚动式承包，使承包到期企业再续包两年，与治理整顿的时间相一致。有的重新确定承包基数，使新一轮承包期与“八五”计划相一致。

四是在完善企业经营承包责任制中，一些地方试行“共保合同制”、“全员风险抵押承包”、“全员资产承包制”等。一些省市针对企业外部环境不稳定的情况，在一些企业中建立了风险基金制。

2. 继续坚持和完善厂长（经理）负责制。自《企业法》公布以来，对于企业党组织和厂长的地位和作用，一直没有很好解决。1989年，各地按照《企业法》和中央有关文件精神，作了新的规定。

一是进一步明确了企业党组织和厂长（经理）的地位和作用。

二是纠正任意侵害企业合法权益的行为。各地政府制定了一些制止对企业乱摊派、乱扣款、乱罚款的规定，为实行厂长（经理）负责制和企业承包经营责任制创造一个良好的外部环境。

三是为了防止企业的短期行为，各地进一步完善了厂长（经理）个人能力考察和生产经营成果考核的指标体系。

四是提高厂长（经理）的政治、业务素质和领导水平，各地十分重视对厂长（经理）的培训和选拔工作。

3. 优化企业组织结构、强化企业内部管理，进一步发挥大中型企业的骨干作用。1989年深化企业改革的主要措施是：

一是发展企业集团，推进企业优化组合（兼并）。1989年，按照国家产业政策，进一步调整和优化了企业的组织结构，全国已发展企业集团1630多个，其中15个企业集团在国家计划中实行单列。据1989年对27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的不完全统计，已有2856个优势企业兼并了3424个劣势企业。

二是推进企业内部管理体制的改革。在继续推行全面质量管理、目标管理、优化劳动组合、满负荷工作法和厂内银行等企业内部管理方法的同时，在部分企业继续试行资金分帐制，强化企业的自我约束机制，增强企业自我积累和自我发展的能力。为了探索企业内部管理的新机制和新方法，全国有一批企业试行了全额质量工资制、系统分配法、优化管理法、价格控制法、模拟市场法等具有新意的管理方法，并取得了明显效果。

三是对大中型企业实行适度倾斜政策。1989年，各地区、部门按照国家产业政策要求，在资金、能源、原材料和运输上实行优先安排的政策，保证了一些重要轻工产品和生产资料的稳定增长，增加了

有效供给，缓和了社会总供给和总需求的矛盾。同时，国家还选定一批基础好的大中型企业实行“双向包保”，即国家保证企业的资金、能源、原材料的供应，企业包完成国家指令性计划任务。

四是试办产权交易市场。为了促进企业生产要素的合理流动，1988年在武汉、成都、保定等城市进行了产权交易市场的试点。1989年又增加了郑州、太原、南昌、哈尔滨等城市的试点。

(四) 增加农业的投入，加强农业服务体系的建立和完善。

1989年，在认真总结改革以来农业生产发展的经验和前几年农业生产徘徊教训的基础上，切实加强了对农业的投入和管理，把夺取农业丰收当做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基本任务来抓。1989年尽管遇到了比较严重的自然灾害，但农业仍然获得好收成，粮食产量创历史最高水平。主要的改革措施是：

1. 重新认识农业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和作用，增加农业的投入。在充分肯定前10年农村改革和建设取得举世瞩目的成就，进一步认识农业重要性基础上，重新确立了农业是国民经济基础的指导思想，加强了对农业和农村工作中一些重要问题的研究。国家增加了对农业和水利的投资，地方财政也增加了一些投入；并且，引导农民增加劳动积累，增加农业投入，提高农业的集约化程度。

2. 坚持农村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改善和优化农业发展的社会环境。党中央强调农村家庭联产承包制不变，农村改革开放政策不变，并采取措施，使承包制不断完善充实，在有条件的地方进行适度规模经营的试点。各级政府重新修订和调整了农村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加强了农村教育、控制人口增长和优化社会环境方面的工作，在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和基层政权建设等方面进行了研究和探索。

3. 改革农村科技体制，加强对农业的系列化服务。1989年，全国各地推广农业科技承包。据27个省、自治区、直辖市不完全统计，全国有22万多名农业科技工作者和有关人员深入农业第一线搞科技承包。在一些经济发达地区，推广建立农工商、贸工农联合体，发展创汇农业和创汇的农产品加工工业。各级政府加强了对农业的领导和引导，商业和供销合作社负责提供信息和产品推销，农业生产资料部门负责物资供应，农业部门负责技术指导，保险部门对农业生产进行灾害性保险。

4. 提高农产品收购价格，调动农民的积极性。1989年，国家相继提高了粮食、棉花、油料、生猪等主要农产品的收购价格，调整了粮食作物和经济作物的比价关系，全国农产品收购价格平均提高18%左右。

(五) 继续改善投资环境，扩大对外交往，坚持对外开放政策不变。

1989年，中国的对外开放继续扩大，投资环境进一步改善，在利用外资和发展“三资”企业方面，

取得了比预计要好的成绩。1989年对外开放采取的主要措施是：

1. 中央和地方各级政府以及有关部门，针对西方某些新闻媒介的错误宣传，反复强调中国对外开放政策不变，逐步澄清了事实真相，消除了一部分外商的疑虑。

2. 进一步改善外商投资环境，为“三资”企业排忧解难。在进一步完善外商投资服务体系的基础上，一些沿海开放城市建立了外商投资企业投诉协调中心，为维护中外投资者合法权益服务。对“三资”企业所需资金、原材料、能源和运输尽可能给予照顾。

3. 加强对外开放工作的领导和管理。为了防止一些地方和企业盲目引进外资和外商投资项目，加强了对外资借贷、使用的管理，对“三资”企业投资方向进行宏观引导。要求沿海开放城市和经济特区贯彻党中央治理整顿和深化改革的方针，按国家产业政策和国际市场的情况调整产业结构和投资方向，提高产品的技术层次和质量，增强国际竞争和合作的能力。针对边境贸易秩序混乱、经济合作和劳务输出缺乏管理等现象，通过治理整顿，加强了宏观协调，使边境贸易和经济技术合作逐步走向制度化、规范化。

4. 扩大对外开放的范围和规模。1989年，除广东、福建、海南3省继续进行改革开放综合试验以外，在厦门等特区开辟了台商投资区，吸引台商投资。还允许外商在经济特区和对外经济技术开发区进行成片承包开发。

二、改革开放和治理整顿相结合的成果

经过一年多时间的治理整顿以及深化改革的积极配合，膨胀的固定资产投资和过旺的消费需求得到控制，货币发行和信贷规模控制得比预料的要好，过热的经济已明显冷却，物价逐月回落，通货膨胀得到控制，社会总需求和总供给的矛盾开始缓和，治理整顿的阶段性目标已基本达到。1989年改革开放与治理整顿相结合的主要成果是：

(一) 控制固定资产投资成效显著，社会总需求大于总供给的矛盾趋于缓和。

1989年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4 000亿元，比上年减少约500亿元，下降11%，扣除物价因素，实际工作量压缩20%以上。经过清理，全国已决定停缓建的投资项目1.8万个，可压缩投资675亿元。在控制投资的同时，投资结构有所调整，重点建设有所加强，全国建成投产大中型基本建设项目57个，大中型项目的单项工程128个。由于投资需求得到控制，社会总需求大于总供给的矛盾得到缓和，1989年主要物资供应基本平衡，22种主要物资资源有16种物资资源已供大于求。

(二) 国家产业政策取得积极效应，经济结构开始进行调整。

自1989年3月颁布《国务院关于当前产业政策要点的决定》以来，各地区、各部门积极贯彻执行，

规定了本地区、本部门支持、限制的重点，围绕产业发展目标调整生产结构。据统计，1989年工农业生产增长比例由上年的5.33:1回落到2.42:1；能源生产增长与国民生产总值增长的比例由上年的0.46:1上升到1.65:1；全国能源工业投资比重已由上年的24%左右上升到28%左右。

(三) 消费需求得到有效控制，银行储蓄明显增加。

1989年社会集团消费总额为693亿元，比上年增长4.2%，扣除物价因素，实际下降13.6%；职工工资总额2640亿元，职工平均货币工资1950元，分别比上年增长14%和11.6%，扣除物价因素，分别下降3.8%和6.2%；农民人均纯收入602元，比上年增长10.4%，扣除物价因素下降7.4%；社会商品零售总额8101亿元，比上年增长8.9%，扣除物价因素，实际下降7.6%。由于通货膨胀得到控制，人们对涨价的预期心理基本消除，生活消费费用支出减少，储蓄存款大大增加，年末居民储蓄余额达5135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334亿元，增长35.1%。

(四) 货币发行得到控制，信贷结构有所调整。

1989年，全国货币发行量仅210亿元，比计划少投放190亿元，明显低于上年680亿元的水平；年末市场货币流通量为2344亿元，比上年增长9.8%（扣除贬值因素，实为负增长），是1979年以来增幅最低的一年；全国银行贷款余额12403亿元，比年初增加1852亿元，增加额超过计划252亿元，但信贷结构有明显变化，支持重点行业、重点企业（项目）的比重增加。

(五) 国民经济保持了适度增长，有效供给有所增加。

1989年，国民生产总值15677亿元，比上年增长3.9%，略低于原计划增长5~6%的速度；工业总产值21880亿元（包括村和村以下工业），比上年增长8.3%，略超过原计划8%的增长速度；农业总产值6550亿元，比上年增长3.3%，略低于原计划增长4%的速度。在治理整顿中，由于注意了经济结构、产业结构和产品结构的调整，有计划地压缩了长线产业和长线产品的生产，对短线产业和短线产品实行了倾斜政策，能源和主要工业原材料保持了较高的增长速度，如原煤和发电量的增长分别比上年增长6.1%和6.7%。有效供给增加，据1989年11月统计，采矿业产成品库存比上年上升30.4%，制造业产成品库存增长62.5%，机械电子电气设备增长32%，纺织产品增长18%。

(六) 物价涨势逐月回落，通货膨胀得到控制。

1989年，由于压缩了投资和消费需求，控制了货币发行和经济增长速度，放慢了价格改革的步伐，有效地控制了物价的涨势。自3月份起，零售物价指数逐月回落，由2月份的27.9%下降到9月份的11.4%，10月份的8.4%，12月份已降为6.4%，比2月份下降14.5个百分点，全年零售物价总指数为17.8%，比1988年回落0.7个百分点。

(七) 混乱的流通秩序得到初步治理，清理整顿公司初见成效。

1989年，对29.9万个各类公司进行了整顿清理，到年底已撤并6万多个公司，查处公司违纪违法案件9万多件。在全国共查处各类经济违法违章案件85万件，上缴国家财政的罚款和没收款11亿元。经过全国税收、审计、财务、物价检查，共查出各类违纪金额100多亿元。

(八) 对外贸易有新的发展，引进外资和“三资”企业继续增加。

1989年进出口贸易保持发展势头。据海关统计，全年进出口货物总额达1116亿美元，比上年增长8.6%。其中，出口总额525亿美元，增长10.5%，比世界出口平均增长速度高出3个百分点，在世界出口国中的地位已由1979年的32位上升到第14位；进口总额591亿美元，比上年增长7%。全年利用外资100.6亿美元，其中外商直接投资33亿美元，比上年增长4.1%；批准外商直接投资项目5779个；“三资”企业全年出口总额35.9亿美元，比上年增长1倍多。

三、当前改革开放和治理整顿需要研究的几个问题 1989年改革开放和治理整顿的总体形势是好的，但也出现一些新情况和新问题：

(一) 资金流转困难，企业之间“三角债务”严重，高达1000多亿元，工业生产增长速度下滑过猛，回升缓慢。

(二) 产成品积压严重，出现了改革以来少有的市场疲软现象，停产、半停产企业增多，就业压力加大，一部分城乡居民生活水平下降。

(三) 财政补贴加重，一些产品之间的不合理低价复归，产品成本增加，企业经济效益下降。

以上情况和问题，既有多年积累下来的，也有新出现的，要在进一步治理整顿和深化改革中妥善解决好。

(作者：国家体改委理论宣传司
陆湧华)

中 国 经 济 概 况

1989年是中国全面进行治理整顿、深化改革的第一年。国民经济在比较困难的条件下继续发展，社会总需求与总供给之间的矛盾有所缓解，经济过热已经降温，主要比例关系有一定改善，严重的通货膨胀得到比较有效的控制。但是多年积累下来的供需总量不平衡的格局没有根本改变，经济结构失调等深层次的矛盾继续困扰着国民经济的正常运行。同时，在治理整顿中又出现了一些新的矛盾和问题，必须通过进一步贯彻治理整顿和深化改革的方针来解决。

一、治理整顿中的国民经济

1. 社会生产继续增长。1989年国民生产总值为15 677亿元，比上年增长3.9%，国民收入13 000亿元，比上年增长3.7%。突出的成绩是：(1)粮食产量创历史最高水平，农林牧副渔各业全面增长。1989年粮食产量达到40 745万吨，比上年增长3.4%，超过大丰收的1984年，取得了突破性的进展。农业总产值为6 550亿元，比上年增长3.3%。其中，种植业、林业、牧业、副业和渔业分别比上年增长0.9~8%。农村社会总产值达到14 390亿元，比上年增长8.3%。棉花、油料和糖料生产由于播种面积减少和自然灾害的影响，产量有所下降。(2)过高的工业增长速度回落较快；保持了适度增长。1989年工业总产值完成21 880亿元，比上年增长了8.3%（老口径为6.8%），比上年回落了12.4个百分点。一直制约中国经济发展的能源、原材料等保持了正常的发展势头。煤炭产量突破10亿吨，达到10.4亿吨，比上年增长6.1%；发电量5 820亿千瓦小时，增长6.7%；钢产量达到6 124万吨，增长3%；化肥（折纯）产量1 855万吨，增长6.6%。(3)交通运输稳步增长，邮电通信事业有较快发展。1989年货物周转量为25 532亿吨公里，比上年增长7.2%，其中，铁路、公路和水运分别增长5.2%、3.4%和10.7%。沿海主要港口吞吐量全年完成4.7亿吨，比上年增长7.1%。1989年邮电业务总量完成65亿元，比上年增长19.9%。(4)重点建设取得新的成绩。1989年全国建成投产大中型基本建设项目57个，单项工程128个，全国基本建设新增加的主要生产能力为：煤炭开采能力2 495万吨，石油开采1 705万吨（包括更新改造和其它投资增加的能力）；天然气开采7.6亿立方米；发电装机容量902万千瓦；铁路复线里程318公里；铁路电气化里程229公里；沿海港口吞吐能力4 885万吨；新增市内电话105万门。地质普查勘探工作继续取得新进展，为国民经

济发展增添了新的后续能力。

2. 投资规模和消费需求的过快增长得到有效控制。由于实行紧的财政、信贷政策，大力压缩社会需求，1989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4 000亿元，比上年减少500亿元，下降11%；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工作量下降20%以上。连续几年膨胀的固定资产投资，得到有效控制。其中，全民所有制单位投资2 510亿元，下降9.2%；集体所有制单位投资和个人投资分别下降28.1%和4.3%。在全民所有制单位投资中，基本建设完成1 538亿元（含车船和飞机购置投资），比上年下降2.3%，是近八年来首次出现的负增长。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工作量减少12%左右。更新改造投资完成780亿元，下降20.5%。经过清理和严格控制新开工项目，全国已停缓建项目1.8万个，楼堂馆所建设基本得到控制。

1989年全国职工工资总额为2 640亿元，比上年增长14%，其中奖金550亿元，增长23.6%，增幅分别比上年回落9个和18个百分点。农民人均纯收入602元，比上年增长10.4%，增长速度也低于上年7.4个百分点。全年社会集团购买力为693亿元，增长速度由上年的20.3%降为4.2%。

由于社会需求得到控制，市场零售物价上涨幅度逐月回落，一季度为27%，10月份已降到10%以下，12月份降到6.4%。全年社会零售物价总指数上升17.8%，略低于上年，其中新涨价部分为6.4个百分点，明显低于上年15.9个百分点的水平。城镇职工生活费用价格比上年上涨16.3%，不仅低于上年上涨20.7%的水平，而且也低于当年零售物价上涨幅度。

3. 国民经济内部主要比例关系的调整开始起步。通过落实总量紧缩，调整结构的各项措施，国民经济内部的主要比例关系开始出现一些明显的变化。(1)农业和工业发展速度之比由上年的1:6.5调整为1:2.5，农业生产得到新的加强，工业发展重新置于农业所能够承受的基础上。(2)在社会总需求得到比较明显控制的大环境下，受前几年需求膨胀的刺激超常增长的一般机电产品和高档耐用消费品的生产出现负增长，比上年下降7.1~21.4%，使工业内部的结构开始向好的方向转变。(3)在清理和压缩固定资产投资的基础上，投资结构也得到一定程度的改善。全民所有制基本建设投资中，生产性建设投资所占比重，由上年的65.9%上升到68.4%；能源工业和运输邮电部门完成投资所占比重分别由

上年的24.7%和14.4%上升为25.3%和15.1%。更新改造投资中新扩建项目投资的比重由上年的53%下降到49%;改建项目的比重由41%上升到44.2%,是“七五”以来所占比重最高的一年。

4. 对外贸易和经济技术交流继续保持发展的势头。1989年中国海关进出口贸易总额达到1116亿美元,比上年增长8.6%,其中,出口总额525亿美元,增长10.5%,进口总额591亿美元,增长7%。非贸易现汇收大于支30亿美元。全年新签外商直接投资协议金额56亿美元,比上年增长5.6%;外商实际投资33亿美元,增长4.1%;批准外商直接投资项目5779个。经济特区和沿海开放地区随着投资环境的进一步改善,在发展外向型经济方面取得了新的进展。四个特区城市和海南省实际利用客商直接投资比上年增长40%,14个沿海开放城市的客商直接投资增长12.6%。1989年中国国际旅游业经过努力,克服了许多困难,全年创汇18亿美元。国家外汇储备有所增加,国际收支情况有了改善。

5. 城乡居民的消费状况趋于正常。1989年城镇居民人均可用于生活费的货币收入为1260元(不包括各单位发给职工的实物和工资以外的其他收入),比上年增长12.6%。由于控制消费需求,加上市场物价比较平稳,居民的消费行为逐渐转向正常,基本做到了收支平衡。但一部分低收入户家庭的实际生活水平受到一定影响。农民人均纯收入为602元,比上年增长10.5%,由于农村零售物价上涨幅度高于城市,也影响到一部分农民家庭的实际收入下降。1989年城乡储蓄大幅度增加,年末居民储蓄存款余额达5135亿元,比上年增加1334亿元,增长35.1%。全年城镇新建住宅1.6亿平方米,农村新建住房7.1亿平方米,城乡居住条件得到新的改善。另外,随着社会福利和保险事业进一步发展,城乡各种社会救济对象得到国家救济达5301万人次;有7792万户居民参加了财产保险,有17536万人参加了人身保险,保险公司为481万人支付人身保险赔款13.7亿元。

6. 科技、教育、文化、卫生和体育事业有新的发展。1989年中国相继建成了远东最大直径的天文反射望远镜、第一台专用同步辐射装置、第二个南极考察站和5兆瓦低温核供热试验堆。基础科学的研究和应用科学的研究进一步加强,1989年国家分别批准的发明奖、科学技术进步奖和星火奖为150项、504项和123项;企业共组织技术开发项目4.3万项,比上年增加1.6万项;通过技术市场签订的技术合同26.2万个,成交金额比上年增长12.4%。普通高校在适当控制招生规模、调整专业结构中得到发展、提高,中等职业技术教育和成人教育事业稳步推进,各类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在校学生人数占高中在校学生总数的44.8%。文化、卫生、体育事业的发展也都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

二、治理整顿逐步深入过程中面临的主要矛盾

1. 供求总量不平衡的矛盾仍未根本解决。1989

年的社会总需求得到比较有效控制,但连续多年积累下来的过大需求仍然超过供给的增长,供需总量平衡还有一定的缺口。根据国民生产总值计算的供需平衡中,需要通过价格来弥补的差额还有约1100亿元。反映在国民经济主要平衡中的问题是:(1)1989年当年投放货币210亿元,虽然低于上一年投放680亿元的水平,但当年货币供应量(包括新增加的城乡居民储蓄在内)的增加仍然超过上年的水平;全年信贷规模的增长也还继续超过经济发展的正常需要。(2)1989年的财政收支平衡由于收入上不去,而前几年因需求过大抬上去的支出盘子压不下来,全年包括债务收入在内,仍有89亿元的赤字,比上年又增加了11亿元。(3)1989年新增加的消费需求除了较少部分在当年实现外,很大一部分以储蓄的形式结存下来,形成巨额的结余购买力。年末居民结余购买力已达6980亿元,新增1450亿元,比上年增长了27.7%,形成的潜在消费需求仍然过大。每1元流通中的货币所拥有的商品也远远低于正常水平,社会购买力和可供量之间存在较大差额。(4)总量平衡的缺口最终反映在价格上涨水平上,1989年市场零售物价上涨幅度虽然已从上年的18.5%降到17.8%,但物价总水平仍然相当高。而且这在很大程度上是依靠增加财政补贴和推迟居民购买力来实现的。据统计,全年国家财政用于价格的补贴比上年又增长了26.6%。另外,从运行机制上看,1989年的总量矛盾得到一定程度的缓解,是由于国家采取有力紧缩政策,暂时地、部分地遏制了各方面的需求。造成前几年经济过热的扩张机制并没有改变,地方、部门和企业投资饥饿和消费膨胀的冲动仍很强烈。这些问题不解决,也很难做到实现社会总需求与总供给的基本平衡。

2. 工业低速增长给经济发展带来了暂时性的困难。从1989年9月份开始,工业生产出现了低速增长、个别月份甚至下降的局面。在工业速度下降过程中,前几年经济过热时期发展起来的加工工业能力大量闲置;只有在需求膨胀时期才有可能销售出去的产品大量积压。这些都是治理整顿初期实行紧缩政策的必然结果,是不可避免的,也是正常的。从治理整顿的要求来看,所要达到的目标之一,就是要通过紧缩政策,把过高的工业增长速度降到与目前国力相适应的水平上;通过关停并转,调整产业和产品结构,从而有效地抑制通货膨胀。实现这一目标不可避免地要承受一段时期的低速增长,这也是对以往违反经济规律、盲目追求高速发展的一种惩罚。但是,工业低速增长也确实给经济和社会带来一些暂时性困难,长时间的低速增长使各方面难以承受。一是速度过低使企业经济效益进一步恶化,利润减少,亏损增加。1989年预算内国营工业企业的实现利税比上年仅增长0.3%;平均百元资金实现的利税由上年的21.99元下降到19.41元;全员劳动生产率也仅比上年提高1.6%。这已经严重影响到国家财政收支的平衡。

长使生产能力和建设规模急剧收缩，企业无力进行各种增量的调整，放空了部分适应需求的生产能力，影响有效供给增加，影响经济发展的后劲。三是工业速度过低使部分企业开工不足，企业内部停工、半停工人数和城镇待业人员增加，由此造成职工收入下降，给经济和社会稳定带来不利影响。

3. 市场部分商品销售疲软影响生产的正常进行。1989年7月以后，市场发生较大变化。8~11月份社会商品零售总额连续4个月下降，12月份仅增长0.3%。全年社会商品零售总额8101亿元，比上年增长8.9%，扣除价格上涨因素，实际下降8.9%。消费品零售额中，吃的商品增长10%，穿的商品增长4.2%，用的商品增长7.9%。但棉布、自行车、缝纫机、家用电器等商品销量在上年大幅度增长以后，下降了2至4成。生产资料市场也从三季度开始骤然冷落，全年物资系统生产资料销售额比上年下降0.8%，扣除价格因素，实际下降18.2%。全国市场销售形势出现的这种变化，直接引起企业产成品库存的增加和流动资金的大量占用，并再度出现了企业之间相互拖欠和“三角债”问题，相互拖欠的资金11月份曾一度达到1100亿元。市场销售环节发生的问题，严重妨碍了企业再生产的正常进行和资金的合理循环。市场销售形势的变化，从一方面看，是采取宏观紧缩政策、压缩投资规模、分流社会购买力、减少即期消费的必然结果，也是社会供需矛盾得到缓解的重要表现。从另一方面看，也暴露出经济中存在的一些固有矛盾。一是企业因不注重及时地对产品进行适应性调整，满足于在经济过热时期产品销售的状况，使供给结构不能满足不断变化的需求结构；二是由于工商之间利益分配矛盾一直没有得到妥善的解决，影响了工商企业相互配合和发挥各自应有的作用；三是忽略了现阶段中国居民收入平均和消费领域趋同这一基本事实，对目前某些高档商品销售的必然下降趋势估计不足。

4. 现行体制的缺陷制约了经济结构的进一步调整。1989年的经济结构，仅仅是由于紧缩政策的逐步到位，使工业内部前些年盲目发展起来的，庞大的加工工业速度的下降而出现一些变化，农业和基础工业部门的供给能力不足的状况并没有根本缓解，而且由于受到资源条件和建设周期制约在短期内不可能完全解决，经济结构出现的这种变化是很不稳定的，有很大的局限性，对此不能估计过高。已经停下来的加工工业现有规模，如不进行必要地有效地改造、改组，进行重新组合，仍然是再度膨胀的基础，它与地方、企业的扩张机制结合起来，有可能诱发新一轮的经济过热增长，使经济发展中固有的结构不合理的矛盾再度激化。结构调整的工作必须进一步深入。这就要求地方、部门和企业为了经济全局，必须暂时牺牲一部分眼前利益。但这种要求与现行体制中存在的缺陷是矛盾的。经济主体多元化，以及在此基础上由于采取各种形式的承

包，造成利益分配格局的相对固化，影响结构调整的深入，使治理整顿难以实现其最终所要达到的优化结构、提高效益的目标。

三、治理整顿进一步深入过程中需要认真解决的主要问题

1989年的治理整顿工作由于自始至终地贯彻了总量紧缩和调整结构的方针，整个国民经济在向着治理整顿的预定目标稳步前进，发展情况基本上是健康的。回顾一年工作中的成绩和不足，也为下一步的治理整顿提出了一些需要认真对待的问题。

(1) 坚持治理整顿需要保持一个合理的工业增长速度。消除前几年因工业过热增长导致的经济不稳定状态，是通过治理整顿要解决的一个主要问题，在此期间承受一段生产的低速增长在所难免。但从目前的经济和社会条件来看，如果这种低速增长持续太久，各方面也很难承受。因此，工业生产增长速度过高或者过低都是不可取的。从有利于坚持贯彻治理整顿方针的要求出发，工业生产增长的合理速度应该建立在农业和基础工业能够支持的基础上。经济增长的合理界限，一是能基本满足社会需求正常增长的需要，保持社会总量的大体平衡；二是可以促使企业主动调整结构、降低成本、提高质量，使效益得到较为显著的提高；三是不发生通货膨胀。(2) 坚持治理整顿和深化改革相结合。当前的治理整顿中，面对的是一个利益主体多元化的体制，这就使中央强调的在治理整顿中多一点计划性的要求缺乏必要的保证。1989年经济发展中暴露出来的一些深层次矛盾，正是由于现行体制与这一要求不相适应造成的。因此，解决这种由体制问题带来的深层次矛盾，光靠总量紧缩是不够的。只有通过深化改革，对现行体制进行适当的调整才能奏效。从长远发展来看，也只有通过继续深化改革，才能不断地巩固治理整顿的成果，保持经济持续稳定协调发展。(3) 坚持治理整顿必须不断改进和完善宏观调控。1989年的宏观调控得到一定加强，从一年的实践来看，治理整顿初期，为了较快地控制总量失衡、遏制通货膨胀的继续发展，采取行政办法是必要的。但是，这次治理整顿宏观调控的对象已经发生了变化，单纯用行政办法的作用时间是有限的。因此有必要综合运用各种经济手段和法律手段，更多地通过利益分配关系的调整，来实施宏观调控目标，同时，在具体运用各种手段进行调控时，要做到灵敏及时，并注意掌握好调控的力度。

1990年是治理整顿和深化改革的极为重要的一年，为实现国民经济的持续稳定协调发展和国家政治、经济和社会的稳定，必须坚定不移地贯彻执行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进一步实行治理整顿和改革开放的方针。

(作者：国家计委综合司 朱之鑫 孙小系)

中 国 人 口 概 况

一、基本现状和特点

1. 大陆总人口数突破11亿，生育高峰期仍在继续。1989年末，中国大陆总人口为111 191万人，比1988年末的109 614万人增加1 577万人，年自然增长率为14.33‰。中国大陆全年出生人数为2 300万人，比上年多出生36万人，人口出生率为20.83‰。

从1986年开始，中国进入了第三次人口出生高峰期，人口出生率明显回升。“七五”前4年年均出生率为20.82‰，每年出生2 250万人。与“六五”相比，人口出生率回升了1.56‰，平均每年多出生287.5万人；“七五”前4年人口年均增长率为14.32‰，年增加1 536万人，比“六五”高出1.8‰，年均多增加269万人。1989年末总人口数已接近“七五”人口计划规定的11.13亿人的指标，预计“七五”末期将超过计划1 500万人左右。

同1988年相比，全国育龄妇女又增加了630万人，增长幅度为2.1%；处于生育旺盛期的妇女人数增加了730万人，增长幅度为7.2%。据测算，这次人口出生率高峰期可能持续到“九五”中期。

2. 中技以上专门人才比例偏低，相当数量的人口素质较差。近年来，国家为提高人口基本素质，做了各方面的努力。每年都要投入大量的人、财、物力发展教育、卫生和文化事业。1989年，全国普通高等学校达1 075所，在校本、专科学生和毕业生分别达208万人和58万人；中等专业学校也有较大发展；普通中学8.9万所，小学78万所，在校学生数分别为4 554万人和12 373万人；学龄儿童入学率已达到97.44%；同时，开办了多种形式的成人高等教育。

但是，从总体上说，中国人口素质仍然是较低的。受过中等以上程度教育的（不包括技工学校）专门人才仅为3 211万人，占总人口数的比例仅为3%左右。中国12岁以上文盲仍达2.4亿，占全国总人口的22%；据1987年全国残疾人抽样调查推算，全国各类残疾人约5 164万人，占全国总人口的4.8%。其中：听力语言残疾约1 770万人；智力残疾约1 017万人；肢体残疾约755万人；视力残疾约755万人；精神病残疾约194万人；综合残疾约673万人。

3. 老龄人口比例提高，人口老龄化速度加快。目前，世界上已经有四分之一的国家人口老龄化。在中国，由于经济社会的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医疗卫生条件的改善，使人口平均预期寿命不断延长。1989年人口平均预期寿命为69.03岁，其

中男性为67.5岁，女性为70.51岁。老年人口占总人口的比重迅速提高。中国14岁以下少年儿童为30 767万人，15~64岁的人口为73 986万人，65岁以上的老年人口为6 438万人。与1987年1%人口抽样调查相比，少年儿童占总人口的比重由28.68%下降到27.67%，15~64岁人口占总人口的比重由65.86%上升到66.54%；老龄人口占总人口的比重由5.46%上升到5.79%。

中国人口老龄化的主要特点：一是来势猛、速度快，老龄人口增长速度快于总人口增长速度。（1989年中国老龄人口数为6 438万人，与1982年第三次人口普查相比增加了1 470万人，增长了29.6%；年均增加210万人，增长率为8.4%。与1987年1%抽样调查相比增加了538万人，增长率为9.1%；年均增加268.5万人，增长率为4.45%。分别快于同期人口总数增长2.9%和1.4%的速度。世界上许多国家人口从“壮年型”进入“老年型”一般要经历50~60年，甚至70~80年。中国则有可能从1982~2000年短短的18年期间，便进入人口老龄化。

1989年末，全国已有离退休职工2 215万人，比上年增加了95万人。还有上千万接近退休年龄的职工。在今后几十年内，退休职工队伍将越来越大，其增长速度大大快于在职职工队伍的增长。据预测，到2000年，中国在职职工与离退休职工的比例由目前的6.49:1下降到2000年的4.10:1。老龄人口数将达到8 600万人，占总人口的7%以上。

二是中国人口老龄化超前于经济社会发展。欧美以及日本等国的人口老龄化是与经济水平的提高同步出现的。而中国在进入老龄化国家行列时，仍将处于社会主义的初级阶段，仅达到小康水平。这一严峻挑战将给中国的经济和社会发展带来很大困难。

三是中国地区之间人口老龄化的速度有很大差异。东部沿海部分地区和一些城市的人口已经达到了老龄化标准。

4. 劳动年龄人口增长过快，安置就业的压力很大。1989年末，全国城镇就业人数达14 930万人，比上年末增加123万人。全年城镇安置的就业人员达620万人，比上年的844万人减少224万人。在新就业的620万人中，从农村招收120万人，从城镇招收277万人，统一分配的大、中专和技术学校毕业生145万人，其他78万人。

由于中国在第二次人口生育高峰期出生的1亿多人，从1985年开始陆续进入就业年龄。每年净增

加新成长的劳动力均在1 500万人左右。1989年15~60岁的劳动年龄人口达6.8亿人之多，社会劳动者人数达到5.5亿人，劳动参与率达到80%以上。如此巨大的劳动年龄人口，给中国的就业造成了巨大压力。近几年，党和政府在安排劳动力就业问题上做出了极大的努力。1985年以来，城镇共安置就业2 000多万人；在农村已有2 000多万农民转入乡镇企业和其他非农业生产。同时，农业的兴修水利、农田基本建设、种草、植树、修路等项事业的发展也吸收了一部分农村剩余劳动力。尽管如此，就业矛盾依然相当突出。1989年城镇职工队伍中还有1 500万富裕人员，严重影响了劳动生产率和企业效益的提高；城镇中尚有378万人待业，待业率已从1988年的2%上升到1989年的2.6%；在农村仍有1亿多富余劳动力尚待开发利用。预计2000年前后，中国将面临更严峻的就业形势。

5. 家庭规模趋于小型化，男、女性比例比较协调。1989年末，全国有27 888万户，平均每户3.98人。与上年相比，总户数增加了955万户，每户人口减少了0.08人。全国总抚养比为50.3。这说明中国家庭进一步趋向小型化。在全国总人口中，男性人口为56 748万人，占总人口的51%；女性人口为54 443万人，占总人口的49%，性比例为104.2:100。全国城镇人口为23 907万人，乡村人口为87 284万人，分别占总人口的21.5%和78.5%。全国非农业人口为23 051万人，农业人口为88 140万人，分别占总人口的20.73%和79.27%。

二、人口工作及成效

1. 计划生育工作有新的进展，全国有近半数省份人口出生率下降。1989年以来，各级党委和政府加强了对计划生育工作的领导，采取了一系列有力措施控制人口过快增长。这主要是：(1) 各地区的主要领导亲自抓计划生育工作，加强了对实际工作的调查研究和宏观指导，为计划生育部门办了不少实事，解决了许多实际困难。(2) 普遍实行了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经过多年的探索，目前多数省、自治区、直辖市实行了不同形式的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把完成人口计划的情况和计划生育工作的好坏，作为考核各级政府政绩的一项重要依据，并与干部的奖惩挂钩。(3) 大多数省开始步入依法管理计划生育的轨道。到1989年底，全国已有2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先后颁布了地方计划生育法规。有16个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生育委员会会同工商、公安、个体劳动者协会等部门制定了《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办法》。(4) 基层建设和基础工作有所加强。一年来，各地充实和加强了基层计划生育队伍。全国有专、兼职计划生育干部100多万人，其中专职计划生育干部15万多人。全国已建成县级计划生育服务设施1 500多个，占应建县的58.3%；村级计划生育服务所、室已建成10%。一年来，全国共做计划生育手术3 500多例，其中计划生育部门承担了29.1%，有效地

控制了政策外生育。目前全国各级计划生育协会已发展到50多万个，会员近2 000万人，其中村、居委会一级的组织和会员占90%以上。

由于计划生育工作得到加强，生育政策落实得比较好。全国30个省、自治区、直辖市有14个省市人口出生率比上年有所下降。其中在工作基础较好，政策执行比较严格，生育率已经降到更替水平以下的北京、上海、天津、辽宁、浙江等省市又有不同程度的降低；原工作基础差的贵州、云南、广西、湖南、宁夏等省区人口出生率也出现了下降的趋势。

2. 人口老龄化问题得到普遍重视，老龄事业有较大发展。近几年中国老龄问题已经得到了党中央、国务院和各级政府领导的普遍重视，老龄事业有较大发展。一是在全国国营企业职工中实行职工退休费用社会统筹。1984年以来，在全国国营企业职工中推行的职工退休费用社会统筹。到1989年底，已发展到2 200个市县，占全国市县总数的93%。参加统筹的国营企业职工达5 000多万人，离退休职工900多万人。全年征缴退休养老基金100多亿元，支付离退休费用100亿元。另外，还在1 000多个市、县进行了城镇集体企业职工退休费用社会统筹。退休费用社会统筹初步缓解了新老企业之间退休费用负担畸轻畸重的矛盾，保证了退休职工的生活。在国营企业中的合同制工人实行了新的退休养老保险办法。到1989年底，全国有近1 000万劳动合同制工人参加了退休养老保险，少数达到退休年龄的劳动合同制工人开始按月领取退休费。目前，全国劳动部门已建立了省、地、县社会保险事业机构2 700多个。

二是农村养老保险发展很快，全国已有一批乡村农民实行了养老保险。到1989年底，全国已有19个省、190多个县、800多个乡、8 000多个村建立了农民养老保险制度；参加养老保险的人数近90万人，其中已有21.6万老年农民享受了养老保险。目前，全国已建立乡村两级社会保障委员会和社会保障小组1.3万个，约占全国乡镇总数的24%，共筹集养老保险金1.1亿元。在这些地方，农民的养老问题初步得到解决，传统的养老方式已经发生变化，养儿防老的意识开始改变，促进了计划生育工作的开展。

三是老年人服务设施发展很快，据不完全统计，1989年末，全国城镇乡村共兴办敬老院、养老院和福利院床位58.8万张，收养了43.5万孤寡老人；全国城乡由国家供养的社会散居老人36.6万人，由集体供养的有45.2万人，占社会散居老人272.1万人的30.1%；全国目前已建立社区服务设施7万多个，其中老年公寓1 291所。

为解决老年人老有所养、老有所学、老有所乐、老有所为等方面需要，全国城乡以城镇街道、乡镇为基点，本着从实际出发、量力而行、小型分散、因地制宜、注重实效、逐步提高的基本原则建立了

大批服务设施。据不完全统计，目前全国已有老年大学533所，老年学校1215所，在校老年学生17万人；老年康复中心237处，老年病门诊6097个；老年活动中心、站、室58699处；老年婚姻介绍所578个；老年报刊45家，年发行量260万份。目前全国已有28个省级、335个地市级、2200个县级建立了老龄委员会。在全国，已有70%的乡镇建立了群众性的人口组织。

3. 广开门路、增加就业机会，就业结构渐趋合理。近几年，国家为了尽可能多地增加就业机会，缓解劳动力资源利用不充分的矛盾，采取了一系列的有力措施。主要是：(1)继续贯彻“三结合”的就业方针，促进集体、个体经济的发展，扩大就业。到1989年底，依靠城镇集体和个体经济解决就业人员1000万人，超过同期城镇安置总就业人数的三分之一。(2)大力发展劳动密集型的第三产业。1985年以来，国内第三产业始终保持较快的发展势头。在城镇共增加了近700万个就业岗位。在乡村，第三产业的发展也吸纳了近800万人。

随着就业门路的扩大，不仅缓解了一些就业矛盾，同时使就业结构得到一定程度的改善。1989年与1985年相比，第三产业劳动者占社会劳动者的比重由16.4%提高到18%左右；第二产业由21.1%提高到22%左右；第一产业由62.5%下降到60%左右。在农村，从事第二产业的劳动力人数占全部农村劳动力人数的比重由10.4%提高到12.3%；第三产业比重由7.7%提高到9.2%。

三、需要加强的几项工作

1. 严格执行政策外生育，使计划生育政策逐步在农村得到落实。计划生育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是现行生育政策还没有在基层落实。1980~1987年全国平均总合生育率为2.47，其中城市为1.33，镇为2.43，农村为2.84。1989年全国总合生育率虽已降至2.30，但与国家生育政策的要求还有很大差距。这些问题主要集中在约占全国总人口56%的西北、西南、华南的18个省区。这些省区的总合生育率一般都在2.7~4左右，说明在这些省区农村中绝大部分育龄妇女生了二胎，相当部分生了三胎以上。因此，各级政府有必要切实加强对农村计划生育工作的领导，帮助他们解决实际困难，限期改变落后面

貌；在政府中要明确有关部门的分工，加强人口计划指标管理，层层分解下达人口计划，把指标落实到人。

2. 为迎接人口老龄化的挑战，应加快社会保障制度的建设。建立国家法定养老保障制度，要本着城乡有别、互助互济、瞻前顾后、正确处理国家、集体、个人三者利益关系和基本保险与补充保险结合的原则。扩大覆盖范围，要把以工资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城镇劳动者逐步纳入进来；合理确定国家、企业、个人三者承担费用的比重，采取现收现付与部分积累相结合的筹资模式，为老龄化高峰期的到来准备储备基金；积极鼓励单位补足养老保险和个人养老储蓄。在农村要坚持国家、集体、家庭相结合，以家庭养老为主的方针；对无依无靠的孤寡老人要继续实行五保供养制度，兴办敬老院等设施；对一些严重贫困户老人给予社会救济，保障他们的基本生活。目前在比较富裕的地区要有计划有步骤地建立以乡村为单位的社区保障制度，养老金的筹集以个人或家庭投保为主，集体帮助为辅。

3. 继续贯彻“三结合”的就业方针，促进城镇集体、个体经济的发展，努力扩大就业。同时，要继续控制农村劳动力进城，实行农村富裕劳动力就地转移和利用的方针，增加农业投入，引导农民开垦荒地、植树、种草，加强农业资源的开发利用，组织农民兴修水利、造路增加劳动积累。同时，还要加强对乡镇企业的宏观管理和指导，促进农村非农产业健康发展，为农村富裕劳动力的转移创造条件。

4. 提倡优生优育，提高医疗保健水平，加快实施九年义务教育的步伐。坚决贯彻《婚姻法》，尽快制定、实施《优生优育法》；加强婚前教育、婚前检查和孕期指导工作，减少残疾婴儿的出生；提高哺乳期的保健水平和婴儿喂养的营养水平。继续加强教育工作，调整教育结构，特别是加强农村地区的九年义务教育，扫除旧文盲，尽量避免产生新文盲，以保证人口素质的不断提高。

(作者：国家计委社会发展司 王东升 肖十
苏国)

中 国 农 业 概 况

1989年，中国农村经济继续发展。粮食生产有较大幅度回升，总产超过1984年的水平；畜牧、水产业稳步增长，乡镇企业在调整中提高；农业的基础设施有一些改善，但影响生产发展的一些主要限

制因素仍然存在。

一、农业生产概况

1. 种植业。1989年全国农作物总播种面积为22亿亩，比上年增加2600万亩。其中粮食播种面积

16.8亿亩，比上年增加2 800多万亩；粮食总产达到40 744.9万吨，比上年增加814.9万吨，超过1984年40 730万吨的水平；亩产243公斤，比上年增加1公斤。1989年粮食生产的特点：一是播种面积回升较多，是1984年以来播种面积最大的一年，二是季季增产，夏粮、早稻、秋粮产量分别达到9 465万吨、4 880万吨和26 400万吨，其中小麦、稻谷产量均超过历史最高水平；三是增产面大，减产集中。除东北三省、内蒙古自治区、上海市共减产800万吨外，其它25个省、自治区、直辖市都增产，其中增产较多的有河南省495万吨，四川省205万吨、广西自治区205万吨、广东省155万吨，湖南省115万吨；达到或超过历史最高水平的有河南、湖北、四川、湖南、福建、江西、河北、山西、北京、天津、甘肃、新疆、宁夏、陕西、西藏等16个省、自治区、直辖市。1989年粮食的增产，缓和了1984年以来生产徘徊带来的粮食供求紧张状况。

1989年经济作物生产情况。棉花面积7 980万亩，比上年减少320多万亩，总产379万吨，比上年减产32.97万吨，较年初预计可能出现大滑坡的形势要好。油料面积15 850万亩，比上年减少75万亩，总产1 291万吨，比上年减产28.4万吨。糖料面积2 294万亩，比播种面积最大的上年减少209万亩，是历史上第二个面积较大的年份，糖料总产5 793万吨，比上年减少301.29万吨。其中甘蔗4 857万吨，减少48.57万吨，甜菜936万吨，减少252.72万吨。黄红麻总产133万吨，比上年增产30.59万吨；烤烟241万吨，比上年增产7.47万吨；蚕茧49万吨，比上年减产0.25万吨；水果产量1 837万吨，比上年增产189.21万吨。蚕茧和水果产量都创历史新高水平。1989年经济作物生产几个突出的特点：一是棉油作物增产面扩大。1988年棉花增产的有9个省、自治区、直辖市，而1989年达到11个；1988年油料增产的有1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其增产15.55万吨，而1989年增产的达到14个，共增产68.6万吨。二是减产相对集中。棉花减产主要集中在江苏、山东、河南、湖北4大主产省，减产量达到21.4万吨，占全部减产量的40%；油料减产主要集中在山东、吉林、辽宁、河北、内蒙古5个省、区，共减产93.25万吨，占全部减产量的72%。三是生产不稳定。只有少数地区连续增产，棉花除新疆连续10年增产外，近两年连续增产的仅有山西和辽宁省；糖料连续增产的只有湖南、甘肃、青海和宁夏等省、区。

2. 畜牧业。畜牧业生产全面增产，但增产势头已经明显减缓。肉类总产量2 510万吨，比上年增产30万吨，其中猪肉产量与上年持平，牛、羊、禽肉增产20多万吨；禽蛋总产量达到705万吨，比上年增产9万吨；牛羊奶产量450万吨，比上年增产31万吨；毛、皮也有所增产。各类畜产品都完成年度计划指标，但增产幅度大大低于前10年。1978~1988年，肉、蛋、奶产量年平均递增11.2%、6.9%

和15.7%，1989年增长势头已明显减缓。

3. 渔业。全年水产品总产量1 148万吨，比上年增加87万吨。其中海水产品663万吨，比上年增加57万吨；淡水产品485万吨，比上年增加30万吨。远洋渔业产量比上年翻一番，达到5万吨。1989年水产生产全面超额完成国家计划，但值得注意的是最具有增产潜力的海、淡水养殖增长幅度分别比上年下降5和7个百分点，一部分省、区水产养殖开始出现“滑坡”迹象，全国淡水养殖面积减少约90万亩，海水养殖面积减少20万亩。

4. 乡镇企业和农村经济。乡镇企业在调整中继续稳步发展。1989年乡镇企业总产值7 530亿元，比上年增长15.9%，工业产值5 180亿元，比上年增长14.4%。与上年相比，增长幅度分别回落20.4和25.2个百分点。出口创汇突破100亿，比上年增长20%以上，上交国家税金360亿元，比上年增长16%。乡镇企业主要产品产量均有不同程度增长，其中原煤增长7.1%，发电量增长15%，水泥增长3.9%，服装增长6.4%，中小农具增长1.3%。1989年乡镇企业发展的特点，一是产业结构趋向合理。在大力发展能源、原材料、出口产品和农副产品加工的同时，积极增加社会有效供给，调整了一些国家产业政策限制发展的行业和产品，关、停了一些耗能高、经济效益差的企业。据不完全统计，1989年共关、停各类企业300万家，节约标准煤1 000万吨。使乡镇企业的发展更加适应国民经济的宏观要求。二是外延发展得到控制。全年乡镇企业固定资产投资350亿元，比上年压缩100亿元，下降30%。银行对乡镇企业的贷款余额为零增长，与上年相比，共少投放资金70多亿元。三是乡镇企业管理水平和产品质量都有新的提高。1989年，乡镇企业有47家获国家二级企业称号；获国家优质产品的9个，获部级优质产品的443个，获部级科技进步奖的有31项。据10个省市统计，乡镇企业有37项产品首次列入国家重大新产品试产计划，其中已达国际先进水平的有7项，国家先进水平的19项。乡镇企业的产品质量有较大提高，标准化覆盖率已达60%以上，计量定级升级取得证书的已有6 000多家。

1989年农村经济实力进一步增强。农村社会总产值14 390亿元，比上年增长5.8%。其中，农村工业、建筑业、运输业和商业产值增长7.9%，所占比重由上年的53.2%上升到54.5%。农民人均纯收入比上年增加57元，达到602元。1989年末全国拥有农业机械总动力2 758亿瓦特，比上年末增长3.8%；大中型拖拉机86万台，下降1.7%；小型及手扶拖拉机653万台，增长9.6%；载重汽车62万辆，增长4.2%，排灌动力机械682亿瓦特，增长3.8%；农田有效灌溉面积67 110万亩，增加540万亩。全年化肥施用量（折纯）2 373万吨，比上年增长5.8%。

二、发展农业的重要政策和措施 1989年，国民经济开始转入治理整顿时期，为了摆脱粮棉等主要农产品4年徘徊的局面，党中央、国务院于1989

年底召开了全国农村工作会议，作出《关于夺取明年农业丰收的决定》；1989年3月20日召开的全国七届人大二次会议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农业是当前国民经济最薄弱的环节，强调夺取农业丰收对抑制物价上涨，稳定经济全局具有特别重要的意义。各级党委和政府积极贯彻党中央加强农业的决定，调整工作部署，切实加强了对农业的领导，如广东、福建、广西等省、自治区，扎实抓各项工作，使粮食生产取得好收成。特别是广东省获得粮、油、糖全面丰收。

改善农用生产资料供应，建立农业发展基金，提高部分农产品收购价格，推进农业综合开发和建设商品农产品基地以及实施科技兴农的措施等，是1989年国家为推动农业发展而采取的主要政策措施。

1989年，国家增加了化肥、农膜、农药等主要农用生产资料的供应数量，按计划口径，化肥总资源比上年增加500万吨，农膜增加6万吨，农药增加2万吨。有关部门尽可能地保证了农用工业生产所需煤、电、原材料的供应，基本保证了化肥等农用物资的正常生产。为整顿农用生产资料市场混乱、多方插手的局面，国家对化肥、农膜、农药实行专营，使主要农用生产资料供应秩序有了初步的好转。

1989年，开始形成多渠道增加农业资金的趋势。尽管国家总的经济方针是压缩基本建设投资，紧缩财政开支，但农业投资仍有所增加。其中，中央安排的农业支出比上年预算增加20亿元，增长11.5%；计划内农业的基本建设投资比上年增加了2亿元。地方基本建设投资也相应增加，如山西省增加65%，山东省增加33%。江苏、福建、广东、四川等省的财政支出比上年分别增加15%以上。各地按照年初国务院发的《关于建立农业发展基金，增加农业资金投入的通知》的要求，都开始建立农业发展基金，确定了基金征收渠道，成立了基金领导小组，明确了部门分工和基金使用管理办法。根据各地测算，1989年全国可筹集农业发展基金57亿元，但在落实中遇到一些困难，实际征收小于此数。

1989年粮、棉、油普遍提价。粮食提价16%，棉花提价20%，油料提价6~7%（品种不等），粮棉油收购提价金额约80亿元。同时，由于1988年全国粮食较大幅度减产和出现全国性抢购风潮，1989年市场粮价持续上涨。据有关部门统计，截至年底，全国6种主要粮食平均集市价格比上年同期上涨45%，其中大米、小麦和玉米分别上涨66%、45%和43%。此外，国家还宣布取消了粮食的“议价转平价”任务，河北、江西等部分省认真执行了这一政策，农民通过增加进入市场议销的粮食数量，获得了更多的收益。粮食收购政策的调整和市场粮价的变化，刺激了农民种粮积极性，这是1989年粮食生产有较大幅度回升的最主要原因。

1989年农业的综合开发又取得新的进展。国家

新安排的农业开发区域有：浙南、川中、江汉平原腹地和鄂北岗地、鄱阳湖和赣西南、内蒙东部、银南河套、山东黄河三角洲、海南地区、渭北旱原以及青海柴达木盆地等区域，计划开荒400万亩，其中大部分用于粮棉油糖生产，改造盐碱渍害地600万亩，增加除涝面积400万亩，增加农田灌溉面积400万亩，开发南方冬闲田1000万亩。1989年国务院和各地政府进一步强化了对农业综合开发的领导，并强调农业开发为政府行为，要保证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三者统一。开发资金的使用只能给开发区内的经济实体，不能层层设公司。通过农业开发，带动了农业商品基地的建设。已建的171个商品粮基地县，1989年除少数因遭受严重自然灾害减产外，多数县都获得丰收，预计共增产粮食1800多万吨，占全国增产量的52%；74个优质棉基地县大部分增产，预计共增产棉花5万多吨。养殖业商品基地继续发挥效益并进一步得到加强。全国县以上牧工商系统700多家公司兴办的禽蛋奶等生产基地的产量大幅度增长，基本保证了大中城市的供应，稳定了市场及价格。中原肉牛带基地建设推广河南周口、安徽阜阳地区秸秆养牛经验取得新进展。南方10片水禽基地和东北、冀北、苏北、广西奶牛带建设开始发挥效益。

1989年，各地以农牧渔业丰收计划为龙头，通过技术承包、集团承包等形式，积极推广各项实用技术。1989年农牧渔业丰收计划共安排20项，共落实粮棉油等种植业覆盖面积1.89亿亩，畜禽养殖5000多万头（只），鱼虾贝养殖46.4万亩，河蟹放流增殖68万亩水面。增产粮食440万吨，皮棉5万吨，油料52万吨，糖料140万吨，蔬菜1.92亿斤；增产肉禽蛋1.4亿公斤，鱼虾蟹贝5342万公斤。新增产值34.7亿元。“黄淮海亿亩玉米创高产丰收计划”成效显著，经过验收，实际落实面积1.08亿亩，平均亩产比上年提高25公斤，增加产量270万吨。杂交水稻在种子紧缺的情况下，通过调剂余缺、节约用种等措施，推广面积仍达2.01亿亩，比上年扩大200多万亩。再生稻面积扩大到800多万亩，比上年增加200多万亩，亩产超过100公斤，比上年提高20多公斤。“吨粮田”的开发从南到北涌现了一批高产典型，全国面积已达到1900多万亩。各地因地制宜地改革耕作制度，提高复种指数，增加粮食种植面积。1989年全国间作套种面积19677万亩，比上年增加2500万亩。其它如配方施肥、模式化栽培、杂交玉米等一系列增产技术措施实施面积也比上年增加。

1989年，是农业部提出并组织实施“菜篮子工程”的第一年。各地以抓“菜篮子工程”为龙头，采取有效措施，确保畜牧、水产稳步发展。为了缓解1988年粮食减产带来南方部分地区饲料紧张的困难，国家及时调拨饲料粮，同时扩大饲料作物种植面积，抓好非常规饲料资源的开发利用。水产业及时调整产品结构，大力发展饲料报酬高、食物链短

的畜禽和鱼类养殖，积极提倡渔牧结合、相互促进的养殖模式。为了稳定生猪生产，各地推行各种猪肥、猪粮等挂钩政策，建立生猪调剂基金，规定母猪、仔猪最低保护价。畜牧生产的科学管理有了新的成效，全国多数地区实现了猪、鸡存活率在上年基础上分别提高1%和2%，因病死亡率比上年下降1~3%的目标。水产业继续执行因地制宜，分类指导，各有侧重的发展方针。淡水养殖狠抓了池塘改造，促进了高产地区技术向中低产地区转移和大面积的平衡增产。大中水域和低洼盐碱荒地的综合开发利用实行开放性投资、经营，并开始纳入国家和地方的区域开发总体规划。海水养殖在巩固提高名特品种养殖的同时，突出抓了滩涂贝类和海带、紫菜等藻类的增殖，虾病的防治工作有新的进展。

1989年，各地按照国民经济治理整顿方针的要求，对乡镇企业的发展进行了有效的引导。党中央、国务院重申了对乡镇企业的一贯政策，进一步肯定它的地位作用，提出要继续鼓励和支持乡镇企业健康发展。农业部在7月份适时召开了乡镇企业局长座谈会，分析形势，提出对策措施。许多地方党政领导亲自协调解决乡镇企业发展中的问题，防止了乡镇企业经济的滑坡，稳定了农村的整个局面。

三、面临的困难和问题 1989年，农业生产发展在地区和作物间是不平衡的。粮食生产东北及内蒙古减产较多，大宗经济作物棉、油、糖等减产，造成这种情况的原因首先是自然灾害的影响。东北地区和华北北部遭受了历史上罕见的旱灾，造成秋粮

以及花生、向日葵和甜菜减产。6~7月份正值棉花的花铃期，南方部分省区阴雨不断，光照不足，造成大量蕾铃脱落，北方棉区前期干旱严重，造成伏前桃、伏桃减少，影响了棉花生产。除此以外，限制农业发展的一些根本问题，如农业发展投入不足、价格和购销体制不顺、基础设施薄弱等问题依然存在。尤为突出的是，尽管国家1989年调整了粮棉油的收购价格，对化肥、农膜、农药等实行专营，但由于农业生产资料价格的涨势并未得到有效控制，严重影响农民生产的积极性，制约了农业的发展。另外，就粮食和棉花比较，现行政策有利于粮食生产。1989年粮食面积扩大，而棉花等经济作物面积减少，粮食虽有所增产，而主要经济作物都减产。这一情况说明，在农业生产力水平达到年产4亿吨粮食、400万吨棉花以后，减少了资金投入，物质技术基础条件没有得到明显改善，未能形成新的综合生产能力的情况下，单位面积的产量不能提高，单纯在调整作物播种面积上做文章，其结果只会是顾此失彼。

目前畜牧业主要产品90%以上来自农区，在粮食生产发展缓慢的情况下，畜产品的进一步增产越来越受到饲料粮的制约。近几年水产业的增长主要依靠养殖大幅度增长，也增加了对饲料的依赖程度，加上开征过高的农林特产税，水产的发展面临新的形势，前6年持续增产的势头开始受到抑制。

(作者：农业部办公厅 陈萌山)

中 国 工 业 概 况

1989年，中国工业在经济调整中继续前进。经过广大职工的艰苦努力，过高的工业速度明显回落，并保持了适度增长，有效供给继续增加，产业结构有所调整，治理整顿取得比较明显的成效。但由于生产下降过猛，市场变化过大，加上资金紧张，也出现了产品滞销、积压、企业开工不足、亏损增加以及经济效益下降等新的问题。

一、工业生产和结构调整

1. 过高的工业增长速度明显回落，国民经济主要比例关系发生好的变化。1989年，全国各地继续贯彻执行治理经济环境、整顿经济秩序、全面深化改革的方针，全面紧缩财政、信贷，清理、压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控制消费基金的过快增长，经过釜底抽薪，连续几年过高的工业增长速度明显回落。据统计，全国乡级及乡级以上工业总产值完成12 955亿元（按1980年不变价计算，下同），比上年

增长6.8%（如包括村及村以下工业为21 880亿元，增长8.3%），与1988年增长的17.7%相比，回落10.9个百分点。从全年发展过程看，上半年生产稳定增长，下半年起伏较大。与去年同期比，一季度增长10.4%，二季度增长11.1%，三季度增长5.4%，四季度增长0.7%。上半年由于1988年增速过高的惯性，仍保持了10.8%的发展速度。随着财政、信贷双紧和市场需求收缩，下半年增长速度开始下滑。7月份增长9.6%，8月份增长6.1%，9月份增长0.9%，10月份出现了10年来未见的下降2.1%，以后生产稍有回升，11月份增长0.9%，12月份增长3.4%。

工业发展速度减慢，农业取得较好收成，交通运输建设加强，三者发展比例发生变化。1989年，工业与农业增长速度的比例，由上年的5.33:1降为2.52:1；工业与铁路货运量增长速度的比例，由上

年的1:0.15升到1:0.53，国民经济中一些薄弱环节有了加强，相互之间不协调矛盾有所缓和。

2. 各种所有制和各地区工业增长速度都有回落，发展不平衡状况有改善。从所有制看，1989年全民所有制工业总产值8 064亿元，比上年增长3.7%，回落8.9个百分点；集体所有制工业产值4 304亿元，增长8.9%，回落16.2个百分点；其中乡办工业产值1 930亿元，增长13.1%，回落21.9个百分点；其他类型工业产值588亿元，增长42%，回落20.1个百分点。集体工业特别是乡办工业增长速度回落明显大于全民工业，这说明乡办工业前几年过猛过快的发展势头得到控制，从而有利于经济结构的进一步调整。

分地区看，所有省、自治区、直辖市工业增长速度都是下跌的。其中，沿海开放的山东、福建、广东三省，全年增长速度仍在两位数以上，但较上年分别下滑13~20.4个百分点；乡镇工业比较集中的江苏、浙江省速度下滑较猛，分别由上年的18.5%、16.7%降至3.7%和3.6%；上海、黑龙江、辽宁等老工业基地，1988年工业增长速度本来不高，今年也下滑3.6~7.8个百分点；河北、山西、安徽、河南、甘肃等能源、原材料工业较多以及受宏观控制影响不明显的内地、边缘省区，增长速度适中，下滑幅度较小。地区工业发展速度的调整，为缩小沿海和内地经济发展不平衡开创了好的开端。

3. 能源、原材料工业稳步增长，有效供给比较充裕。1989年，一些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工业产品，生产稳步增长，库存较丰，供应充裕。年初一度供应紧张的煤炭、电力，经加强生产领导和调度工作后，3月份起产销逐步转好。原煤产量全年突破10亿吨，达到10.4亿吨，比上年增长6.1%；发电量完成5 820亿千瓦小时，增长6.7%；原油产量1,372亿吨，增长0.5%。由于生产下降，用量相对减少，库存逐月增加。全社会煤炭年末库存1.44亿吨，比年初增加3 729万吨，创建国以来最高水平，其中能源部直属电网库存煤炭767万吨，比年初增加407万吨；市场居民用煤库存3 200万吨，增加1 600万吨。

主要原材料工业中，钢产量达到6 124万吨，跃居世界第四位；钢材生产4 865万吨，比上年增长3.7%；10种有色金属完成208万吨，增长6.8%；纯碱298万吨，增长14.2%。支农产品化肥（折标）1 855万吨，增长6.6%。化学农药22.37万吨，增长24.9%。主要原材料，不仅满足了当年市场、生产建设和支农的需要，还为下年增加了储备。年末钢材、生铁、铝、纯碱的社会库存量分别比年初增长8.2%、17.9%、49.7%和37.7%。

适销对路的轻纺产品和建设必需的成套装备，增长幅度也较大。化学纤维、糖、合成洗涤剂、灯泡、原盐等，分别比上年增长9.4~23.8%。发电设备完成1 156万千瓦，比上年增长4.2%。适销对路产品生产增长，确保了生产、建设和人民生活的需要。全国社会商品零售总额8 101亿元，比上年

增长8.9%。年末全社会商业库存量增加，总额达到3 505亿元，比年初增长17.1%。外贸出口增长较多。据海关统计，全年出口总额525亿美元，比上年增长10.5%。其中机电产品出口83.2亿美元，比上年增长35%。机电产品占出口总额的比重由上年的13%增加到15.9%。

4. 加工工业发展放慢，产业、产品、企业结构有所调整。由于下半年市场转入疲软，轻纺、机械电子工业发展趋缓。全年轻工业总产值增长6.1%，低于重工业增长7.4%的幅度。这种情况是近十年来所没有的。在轻工业中，纺织工业部系统增长速度，由上年的8.4%下降到3.9%；轻工业部系统增长速度，由上年的16.4%下降到4%。重工业中的机电工业增幅下降更大。机械电子部系统的工业总产值增长速度，由上年的25.2%下降到2.4%，其中电子工业增长速度由上年的39%下降到5.2%。

为了调整产品结构，各地区、各部门根据国家产业政策，从年初开始，对畅、平、滞销产品列出目录，排出重点，扶优限劣，在能源、原材料、资金、运输上保短线，压长线，效果较好。一些长线、高档耐用消费品生产大幅度下降。如汽车产量由上年增长的36.6%变为下降11%，工业锅炉由上年增长10.3%变为下降13.8%，彩色电视机由增长54.3%变为下降9.6%，电冰箱由增长88.8%变为下降12.6%。易拉罐、铝门窗等限产品也得到有效控制。

加工工业生产下降，基础工业得到重点扶持，工业内部增量结构有所调整。工业与能源总量增长速度的弹性系数，由上年的1:0.29上升为1:0.54；工业与主要原材料增长速度比例，也由上年的1:0.35上升为1:0.53，能源、原材料紧张的矛盾有些缓和。

一些地方还对所属企业进行分类排队，关停并转了一批产品质量差、消耗高、污染严重、长期亏损的企业。据对北京、上海、武汉、辽宁、黑龙江、吉林、重庆、陕西等8省市不完全统计，全年有9 000多个企业被关停并转。辽宁省对120多座电熔镁企业和221座重烧镁窑大都实行关停，小轧钢厂也从过去的269个减少到150个。另据统计，去年全国减少的各类乡镇企业达300万个，但乡镇企业总产值仍比上年增长较多。

5. 生产组织调度工作加强，在一定程度上改善了生产条件。1989年，工业生产面临财政、信贷双紧，资金、能源紧缺和市场疲软的严峻形势，为了搞好生产，稳定经济，国务院领导十分重视工业生产。3月份，决定增拨30亿元流动资金贷款，戴帽支持重点骨干企业的生产；4月份安排并落实增产1 000万吨原煤，确保4大电网的发电；5、6月份研究了铁路、交通和原油生产后劲问题；9月份抓了煤炭生产、分配、运输、调度“四统一”的准备工作；10月份确定并实施234户“双保”企业；第四季度又三批增拨214亿流动资金贷款，再次支持大中型